

洛阳理工学院2023年图书文献资源建设

—数据库购置项目包22合同

合同编号：豫财单一采购-2023-46-22

采购人（甲方）：洛阳理工学院

供应商（乙方）：北京搜知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合同签订地点：洛阳理工学院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和其它相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就甲方获得许可使用乙方 EPS 数据平台数据库及相关服务事宜，协商一致，达成如下意见，共同遵照执行。甲、乙双方本着诚实守信的原则，协商一致并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如下条款：

1. 合同金额及期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数据库名称	服务期限	金额
1	EPS 数据平台	2023年7月1日-2024年6月30日	49800.00
合计：（人民币大写）肆万玖仟捌佰元整		小写：¥49800.00元	

2. 订购资源内容

EPS 数据平台数据库：

订购内容：世界教育数据库、中国宏观经济数据库、中国金融数据库、中国工业企业数据库、中国高技术产业数据库、中国教育数据库共计6个数据库。

3. 提供访问方式

EPS 数据平台数据库为远程包库服务。

4. 履行合同的时间、地点及方式

乙方应于2023年7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确保数据库在洛阳理工学院的正常开通使用。

5. 付款与结算

合同签订并正常运行，验收合格后一次性支付全部合同款。

6. 质量保证、技术标准及验收

（1）乙方必须严格按合同要求提供资源内容及服务，保证数据的完整性和及时更新，保证甲方对数据库的正常使用。

（2）甲方在使用中如果学校的 IP 地址发生变化，需要及时通知乙方，乙方收到甲方更改 IP 地址的请求，需在48小时内做出回复，7个工作日内完成 IP 段更改。

7. 软件知识产权的约定

（1）若因乙方所提供的产品或者服务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乙方保证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2）由于乙方产品发生知识产权争议或纠纷导致甲方利益受损的，甲方有权随时向乙方提出赔

偿要求。

(3) 若甲方提供图纸、工艺方法或配方的，其涉及的技术方案的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未经甲方许可，乙方不得在本合同范围外使用该技术方案，不得将技术方案泄露给第三方。

8. 售后服务

(1) 乙方应按国家有关法律规定及乙方的售后服务承诺提供售后服务。甲方使用过程中若出现无法访问及使用障碍等问题均由乙方负责解决。

(2) 乙方指定专人负责数据库的维护，若出现售后服务(1)所指定的问题，其响应时间为1个工作日，确保3-5个工作日内解决问题。若遇到特殊情况如不可抗力、法定节假日、国外假期等，无法在规定时间内解决的问题，需及时向甲方提供说明。

(3) 乙方负责向校方提供网络、电话及 E-MAIL 支持服务，响应时间不超过1个工作日，以保证数据库产品的正常使用。

(4) 乙方主动告知平台变更与联系人员变更情况，主动提供采购方案与期刊信息变化情况供用户参考。

(5) 乙方及时按甲方要求提供数据库使用统计分析。

(6) 乙方应根据甲方资源统计需要，提供资源列表及相应数据。

(7) 乙方应根据甲方要求安排用户现场宣传培训。

9. 违约责任

(1) 乙方延期交付，未能在本合同规定的服务时间内保证数据库的正常开通，每延期1天，按延期交付的数据库总额5%交付违约金，违约金最高限额不超过延期交付的合同金额的5%。

(2) 甲方对乙方所提供的数据库如发生知识产权争议，按本合同中所约定的解决方式解决。

10. 纠纷处理

本合同未尽事宜或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解决，若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可向合同签订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1. 合同生效及其它

本合同经双方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本合同一式捌份，甲方陆份，乙方贰份。

12. 不可抗力

在合同规定的履行期限内，由于受不可抗力事件影响而不能履行合同时，受阻一方在提供合法证明后可免于承担违约责任，本合同自行终止。不可抗力事件系指甲、乙双方在缔结合同时不能预见的，并且它的发生及其后果是无法避免和无法克服的。

13. 合同的修改和补充

1、本合同附件内容是本合同重要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同等法律效力。

2、欲对合同条款作出任何修改和补充，均须由甲、乙双方代表或授权代表签署书面协议。其它

未尽事宜，以采购文件、投标文件为准，双方协商解决。

(本页以下无正文)

甲方：(章) 洛阳理工学院

地址：河南省洛阳市洛龙区王城大道90号

电话：

邮编：471023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联系人、电话：丁建辉、1370769625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410000416527025W

开户银行：中原银行洛阳分行营业部

账户名称：洛阳理工学院

银行账号：7680102010900006

签订日期：2023年7月25日

乙方：(章) 北京搜知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北旺镇唐家岭村南2号院2幢房2107

电话：010-85786021

邮编：100094

法定代表人（签字）：

联系人、电话：马卫东、1352663398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MA00F9ND6C

开户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北京知春路支行

账户名称：北京搜知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银行账号：9117 0078 8013 0000 0023

签订日期：2023年7月25日